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2025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2025 年半年度评估情况具体如下：

一、专注电力领域，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专注于电力领域，是国内领先的电力能源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拥有完整的电力设备产品链，产品电压等级涵盖 0.4kV-1100kV，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网公司与各类发电厂、轨道交通、机场、数据中心、文体场馆、医院学校等公用设施，以及冶金化工、石油石化、造纸、汽车等工业企业的配电设施中，有力保障了国家重大工程电力安全。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公司已经参与了 36 个城市的 136 条（段）线路的轨道交通建设，是国内同行业参与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业绩最多的企业之一。在核电领域，公司是国内最早进入该领域的民营配电设备制造商之一，产品已经应用在阳江核电站、宁德核电站、红沿河核电站等工程中。在特高压领域，公司控股子公司桂林电容是电容器行业唯一获得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的电力电容器专业制造商，已经为超过 20 个特高压交流输电工程和 20 个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提供各种优质产品。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始终围绕“致力于成为领先的绿色智慧能源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的战略目标，把握新型电力系统变革机遇，持续优化产业布局，以

创新为引擎，加强市场开拓与技术攻坚，深化降本增效，稳步推进数字化建设，整体经营态势稳健向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5,317.49 万元，同比增长 5.5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075.79 万元，同比增长 11.68%。

二、视创新为 DNA，加快产业转型升级

公司视创新为企业发展的 DNA，是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一等奖和二等奖，拥有多项国内外先进产品技术，参与多份国家及行业标准起草，设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科研机构。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动产品技术向智能化、绿色化和高端化转型升级；“新一代轨道交通 AC 25kV 智能同相牵引供电技术与应用”荣获中国城市轨道交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支撑智慧用电的电力指纹关键技术与应用”荣获 2024 年度电力创新奖，“基于纳米纤维素绝缘材料的干式大容量电力电子电容器研究及应用”被列为 2025 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为佛山地铁狮山车辆段光伏项目提供从设计、设备交付到调试的整体解决方案，推广自主产品技术方案取得新突破；BYEM2ZJ 塑料外壳式断路器获得南网电鸿产品认证，进一步加强产品技术安全自主可控；通过 2025 年南网标准化 DTU 认证，KYN 智能组件全白云方案样机获得水利客户认可。

报告期内，新增授权专利 18 项，其中 5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在维持专利 3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56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3 项、外观专利 38 项。

三、重视股东回报，持续稳定现金分红

公司关注自身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股东回报，通过连续多年稳定的现金分红，让广大投资者充分分享公司发展成果。自 2016 年上市以来，公司坚持每年进行现金分红，连续多年现金分红比例超过 30%，累计分红金额 3.23 亿元，以实际行动回馈股东的信赖与支持。

2025 年 7 月 7 日，公司以总股本 492,559,946 股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526,438 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490,033,508 股，以该股本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9,003,350.80 元（含税），占 2024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4.96%。此外，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20,118,375.46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69,121,726.26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5.21%。

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定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92,559,946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2,526,438股后，实际可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为490,033,50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4,501,675.40元（含税），占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34%。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2,526,438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回购股份、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四、提高信披质量，强化投资者互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为原则，向股东及投资者披露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公司治理等重大事项信息，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5年上半年，公司累计披露定期报告2份，临时公告40份。披露的信息内容简明清晰、语言通俗易懂，并针对存在不确定性的信息或风险作出必要的风险提示，有利于投资者做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2025年上半年，公司在《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后，及时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自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推出股东会网路投票提醒服务“一键通”以来，公司积极采取该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及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为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提供便利。此外，公司日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e互动平台、调研交流、机构策略会、公司邮箱等多种渠道保持

与投资者及时、高效的沟通交流，解答投资者疑问、听取投资者意见与建议，及时传递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财务状况等信息，持续提升投资者交流水平，增进市场认同。

五、坚持规范运作，优化公司治理

公司持续完善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三会一层”的独立运行机制，明确各组织机构的职责范围、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保证各组织机构各司其职，推动公司科学、高效、规范运作；同时，公司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制度改革要求，制定或完善独立董事相关配套制度，建立多元立体、协同配合的独立董事履职服务保障体系，推动独立董事履职与公司治理决策有效融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

公司持续强化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的建设，2025年4月，为提高公司质量、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而实施的战略管理行为，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立足通过制定科学发展战略、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改进经营管理、培育核心竞争力，引导公司实现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的动态均衡。同时，运用资本运作、权益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措施，使公司价值得以充分实现，从而达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目标。

2025年7月，根据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完善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1+N”的法人治理制度体系，为公司各治理主体权责匹配、高效决策提供制度保障；深入贯彻监事会治理机制改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职能，不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与科学决策体系。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积极畅通沟通渠道；持续开展资本市场政策法规专题学习，及时传达监管动态和最新规则，确保“关键少数”能够迅速响应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相关专题培训，明确自身权利与义务，树牢风险防范和规范运作意识，为公司的持续规范运作奠定坚实基础。

2025年上半年，除积极组织“关键少数”参加证券交易所、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平台举办的线上、线下培训外，公司通过开展各类专项合规培训、案

例警示等方式，帮助“关键少数”人员深入理解和把握资本市场最新政策和监管导向，明确信息披露、重大事项报告、内幕信息管理中的职责，持续提升“关键少数”人员规范运作自觉性。

七、行动方案半年度总结

2025年上半年，公司贯彻落实行动方案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公司持续专注主营业务，坚持自主创新，提升经营质量，并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下半年，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行动方案并评估落实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